

海南积极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法律法规落地落实,筑牢司法保护屏障 护“苗”有法

■ 本报记者 袁宇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关乎海南自贸港建设的未来和希望。

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在制度规则上要“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修订后,海南省人大常委会与时俱进,不断修改完善本省条例,组织开展执法检查工作,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工作在法律法规轨道内运行。

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方式方法上更要“依法”。省人大常委会在执法检查中,要求工作方式要“接地气”,要实实在在摸清底数,因人施策,多部门协调、全社会联动,推进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犯罪预防、帮教矫正工作体系一体联动。

从源头入手,海南护“苗”有法。通过依法依规结合科学方法,海南更好地、持续地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工作落地落实。这也是海南加快建设自由贸易港,积极创建全国最安全地区的努力实践。

高位推动,全面依法依规

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工作是党中央关心、全社会关注的重大民生问题。

2020年,我省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工作的意见》,提出到2022年底实现全省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工作步入

规范化、法治化轨道,到2025年底全省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工作走在全国前列。

今年4月,省第八次党代会报告进一步提出,少年儿童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未来和希望。要像爱护培育花朵那样呵护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把他们培养成为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的合格接班人。

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高位推动,全面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工作,持续健全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负责、社会参与的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工作机制,努力构建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位一体”的未成年人保护格局,更好地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言必有主,行必有法。2021年9月29日,海南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表决通过《海南省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规定》按照“小切口、有特色、可操作”的原则,从之前的7章61条修订为5章40条。《规定》修订的亮点之一是写入“双减”,既体现了与时俱进,又体现了人文关怀。

《规定》出台后在我省各市县落地情况如何?5月至7月,根据省委工作部署,省人大常委会组织“两法一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海南省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规定》)执法检查组,赴市县实地检查,跟踪问效、督导促动。

督导促动,司法保护增效

“对有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有哪些矫治教育措施?措施切实有效吗?”“镇政府有没有按照规定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以哪种形式开展?”“幼儿园为什么没有按規定查询从业人员违法犯罪记录?”……

这是省人大常委会“两法一规定”执法检查过程中,检查组向相关单位、机构提问的场景。带着“辣味”的问题,让不少被检查对象红了脖子、汗流满面。

人大依法监督的目的是支持和推动政府相关部门改进工作,旨在保证法律得到有效实施。

执法检查真碰硬,“揪”出不少人问题——

个别学校、幼儿园未按照规定严格查询从业人员违法犯罪记录,没有守好未成年人保护的关口;一些家庭法律规定不强,对“两法一规定”不熟、不懂、不会,教育未成年人的方式简单、粗暴,更有家庭教育缺失而导致未成年人产生不良行为的现象;个别困境未成年人帮扶措施不到位,一些非在校未成年人结束矫治教育融入社会存在困难,未成年人犯罪预防体系还有待健全。

事实上,在省人大常委会的监督下,有关部门高质量履职,强化未成年人全面综合保护的工作质效——

全省24家法院挂牌少年法庭和少年法庭办公室,实现了全省全覆盖;全省各级检察院均已设立负责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检察机构,充分

履行未成年人保护法律监督职责;公安机关重拳出击,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在扫黑除恶恶斗争中将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黑恶势力作为打击重点;司法部门通过送法进校园、进家庭,把法律援助宣传融入未成年人生活、学习中,全方位培植未成年人的法治意识。

海南还积极探索建立信息互通、线索移送和早期干预的分级处置机制,切实加强对罪错未成年人的教育矫治。对于主观恶性不大、犯罪情节较轻、初犯、偶犯的涉罪未成年人,全面落实“少捕慎诉慎押”的刑事司法政策。

数据显示,2019年以来,全省共批准逮捕侵害未成年人犯罪1945人;起诉3127人。对不负有特殊职责人员实施性侵未成年人犯罪的,一律提出适用从业禁止的检察建议,禁止其从事与未成年人教育、未成年人保护相关的职业。

未成年人保护的理念也在不断深入。检察机关在办案中发现有辩护律师违反《律师法》相关规定,泄露未成年被害人信息,遂将该违法线索移交省司法厅。省司法厅经调查核实对当事律师作出了“警告并罚款8000元”的处罚,侵害未成年被害人隐私权的行为受到惩戒。

因人施策,全力“治病”救人

保护未成年人,不仅是针对现在,更要考虑未来。

去年,乐东黎族自治县在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与“我为群众办实事”

实践活动中,推出了“四访”“五帮”机制,政法干警发挥职能作用,关注和帮助“问题”青少年,预防未成年人犯罪。

如今,“四访”“五帮”机制已在全省推广。全省895个帮教小组,4930名来自司法、教育、团委等单位的帮教小组成员每月走访不良行为未成年人及其家长、老师、辖区村级党组织负责人等,帮不良行为未成年人完成学业、掌握技能、增强法治观念、提升安全意识、养成良好习惯,助其回归社会。

此外,我省正集中建设海口市、三亚市、儋州市、东方市四所专门学校,专门学校主要实施义务教育,并加强职业技能教育。目前海口专门学校在读学生已有100余人,东方专门学校首批吸纳40余名学生入学。

“孩子在学校能受到良好的法治教育,有助于他做一名遵纪守法的人。”今年5月,东方市民黄先生将孩子送到刚成立的东方市感恩学校就读,该校主要是加强对曾有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的矫治教育。黄先生说,他的孩子曾实施过盗窃,希望在专门学校好好学习,尽快改掉陋习,长大后成为对社会有用的人。

据不完全统计,我省共对3684名涉案未成年人进行帮教,经帮教后,863人重返校园,704人就业,461人考上大中专院校。

因人制宜、综合施策,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落实到刑事、民事、行政等各个领域和诉讼全过程,海南正织密织牢未成年人的保护网。

(本报海口6月1日讯)

我省将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 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本报海口6月1日讯(记者孙慧)6月是全国“安全生产月”。海南日报记者6月1日从省安全生产委员会获悉,我省将开展2022年“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并于6月至12月开展“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

今年的“安全生产月”主题为“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在6月期间,我省各市县、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将采取多种形式和多种媒介资源,深入发动全社会参与,大力宣传学习贯彻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和《安全生产法》,广泛开展应急普法和安全知识竞赛,开展“我是安全吹哨人”“查找身边的隐患”等活动,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6月16日是全国安全宣传咨询日,我省将创新开展线上线下“6·16”咨询日活动,扎实开展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校园、进家庭“五进”活动,提升社会各界生产安全、生活安全意识。围绕危险化学品、燃气安全“两个集中治理”,查处建筑领域违法分包转包,强化水上交通事故追责,曝光突出问题。

我省本月将举办系列禁毒宣传活动

本报海口6月1日讯(记者良子)海南日报记者从省禁毒办获悉,6月1日至30日,我省将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主题为“喜迎二十大 全民禁毒在行动”的宣传月活动。

宣传月期间,我省将举行海南禁毒文化宣传街开街仪式、集中销毁毒品启动仪式、国家禁毒大数据海南中心揭牌仪式、集中公判毒品犯罪大会等。另外,我省还将开展“禁毒宣传进万家”活动启动仪式暨“6·26”国际禁毒日主题宣传活动、“6·26”国际禁毒日“禁毒灯光秀”等宣传活动。

“开往乡野的列车” 乡村旅游宣传推广活动启动

本报海口6月1日讯(记者易宗平)6月1日,“开往乡野的列车”海南乡村旅游宣传推广活动发车仪式在海南环岛高铁海口东站举行。“体验官”们乘坐该站发出的C7483列车,体验和品味环岛沿线美丽乡村的美景美食。

本次列车三节车厢独特的场景布置,带给旅客们“沉浸式”的乘坐体验。第一节车厢的布置内容以热带雨林和植物为主,多种仿真植被的包装设计,让乘客仿佛置身于热带雨林中。第二节车厢以鲸鱼、海星、珊瑚、海浪、贝壳、珍珠等设计元素进行包装,打造出多彩的“海底世界”,洋溢着浓郁的海洋风情。第三节车厢以黎锦为设计元素进行装饰点缀,让乘客感受到非遗文化的厚重底蕴和别具一格的地域特色。

活动中,列车上不间断推出“六大主题活动”,展现火山古村落的自然古朴、渔村的好客民风、乡村美食的舌尖盛宴、热带雨林的神秘幽静、黎锦时装的传承创新、生态歌会的宛转悠扬,全方位推介海南乡村旅游文化。

本次活动由省文旅厅主办,属于2022年第二季健康游欢乐购——“我和海南的约‘惠’”联合推广系列活动之一。

海南医学院儿科学院落户 省妇幼保健院 省妇女儿童医学中心 将进一步缓解海南儿科医生短缺问题

本报海口6月1日讯(记者马珂)6月1日,海南医学院儿科学院落户海南省妇幼保健院(以下简称省妇儿中心),将依托省妇儿中心儿科医疗优势,整合学校儿科学医教研资源,大力加强儿科学基础、临床研究,构建具有海南自贸港特色的儿科学医教研协同平台。

据悉,海南医学院儿科学院的成立是我省贯彻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加强医教协同发展的精神,省卫健委和海南医学院友好共建的成果,是在儿科领域的创新和突破。通过这个平台,将逐步缓解海南儿科医生短缺的问题,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健康岛,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提供健康支撑和保障。

据了解,省妇儿中心早在2017年就与海南医学院签约建立附属医院关系,5年来,共培养了320名儿科专业临床科学生,省妇儿中心此次挂牌海南医学院儿科学院,将进一步推动学校、医院及相关科研机构在儿科教学、临床及科研等方面的优势资源整合,更好地为儿童健康事业服务。

现场还举行了双聘专家签约仪式,未来双聘专家将在人才培养、科研平台和临床资源等方面实现互惠互利,并进一步促进医学基础研究的临床转化和基础教学的突破,推动学校和医院整体实力的提升。

海南省重点城市空气质量日报

(2022年5月31日12时—6月1日11时)

城市名称	空气质量级别	PM _{2.5} 浓度(微克/立方米)	PM ₁₀ 浓度(微克/立方米)
海口市	优	12	25
三亚市	优	14	27
五指山市	优	5	20

发布单位:海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本报海口6月1日讯(记者周晓梦)6月5日“世界环境日”即将来临。6月1日,省生态环境厅举行的2022年“世界环境日”媒体见面会透露,今年以来,截至5月底,全省环境空气质量持续保持优良,优良天数比例为99.5%。各污染物浓度均值

符合国家二级标准,PM_{2.5}浓度均值为12微克/立方米。

今年1月至4月,全省水环境质量状况总体保持优良,城镇内河(湖)方面,104个断面水质达标率为85.6%,水质总体保持稳定。截

至4月底,全省新能源车保有量达

14.6万辆,相较于“十四五”初期的6.4万辆,增幅达128%;保有量占比从“十四五”初期的4.2%升至8.3%。今年一季度,装配式建筑工程开工面积接近500万平方米,占新建建筑的比重达60%。

《2021海南省生态环境状况公

报》显示,2021年,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首次在南渡江、昌化江、万泉河入海口开展3个断面的海洋漂浮微塑料监测。据统计,南渡江、昌化江、万泉河入海口表层海水中微塑料平均丰度分别为0.42个/立方米、0.47个/立方米、0.42个/立方米,上述3

条河流鉴定到微塑料分别有9种、11种、8种。

另悉,2022年我国将“共建清洁美丽世界”作为环境日的主题,结合环境日主题,今年我省将举办系列宣

传活动,号召广大群众以实际行动支

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全省环境空气质量持续保持优良 截至5月底,我省今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99.5%

符合国家二级标准,PM_{2.5}浓度均值

为12微克/立方米。

今年1月至4月,全省水环境质量状况总体保持优良,城镇内河(湖)方面,104个断面水质达标率为85.6%,水质总体保持稳定。截

至4月底,全省新能源车保有量达

14.6万辆,相较于“十四五”初期的6.4万辆,增幅达128%;保有量占比从“十四五”初期的4.2%升至8.3%。今年一季度,装配式建筑工程开工面积接近500万平方米,占新建建筑的比重达60%。

《2021海南省生态环境状况公

报》显示,2021年,省生态环境监测

中心首次在南渡江、昌化江、万泉河入海口开展3个断面的海洋漂浮微塑料监测。据统计,南渡江、昌化江、万泉河入海口表层海水中微塑料平均丰度分别为0.42个/立方米、0.47个/立方米、0.42个/立方米,上述3

条河流鉴定到微塑料分别有9种、11种、8种。

另悉,2022年我国将“共建清洁

美丽世界”作为环境日的主题,结合

环境日主题,今年我省将举办系

列宣

传活动,号召广大群众以实际行动支

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符合国家二级标准,PM_{2.5}浓度均值

为12微克/立方米。

今年1月至4月,全省水环境质量

状况总体保持优良,城镇内河(湖)

方面,104个断面水质达标率为85.6%,水质总体保持稳定。截

至4月底,全省新能源车保有量达

14.6万辆,相较于“十四五”初期的6.4万辆,增幅达128%;保有量占比从“十四五”初期的4.2%升至8.3%。今年一季度,装配式建筑工程开工面积接近500万平方米,占新建建筑的比重达60%。

《2021海南省生态环境状况公

报》显示,2021年,省生态环境监测

中心首次在南渡江、昌化江、万泉河入海口开展3个断面的海洋漂浮微塑料监测。据统计,南渡江、昌化江、万泉河入海口表层海水中微塑料平均丰度分别为0.42个/立方米、0.47个/立方米、0.42个/立方米,上述3

条河流鉴定到微塑料分别有9种、11种、8种。

另悉,2022年我国将“共建清洁

美丽世界”作为环境日的主题,结合

环境日主题,今年我省将举办系

列宣

传活动,号召广大群众以实际行动支

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符合国家二级标准,PM_{2.5}浓度均值

为12微克/立方米。

今年1月至4月,全省水环境质量

状况总体保持优良,城镇内河(湖)

方面,104个断面水质达标率为85.6%,水质总体保持稳定。截

至4月底,全省新能源车保有量达

14.6万辆,相较于“十四五”初期的6.4万辆,增幅达128%;保有量占比从“十四五”初期的4.2%升至8.3%。今年一季度,装配式建筑工程开工面积接近500万平方米,占新建建筑的比重达60%。